

2023年度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共卫生的法律、法规。
- （二）开展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的监测和报告、调查、处置及效果评估；负责组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规划、方案的实施；负责免疫规划、预防性生物制品管理工作。
- （三）负责调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危害因素，实施控制措施。
- （四）开展食源性、职业性、辐射性、环境性疾病监测、调查处置和公众营养监测与评价；对环境中影响人群健康的危害因素进行监测与评价，提出预防控制措施。
- （五）负责食品、环境和消毒虫媒的监测，饮用水及健康相关产品的卫生检验和卫生学评价。
- （六）负责食品、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从业人员的健康检查和卫生知识培训。
- （七）开展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对公众进行健康指导；对公众不良健康行为进行干预，促进公众掌握自我保健与防护技能。
- （八）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农村基层卫生服务机构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业务考核，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

（九）承担国家、省疾病控制专题调查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工作。

（十）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有：

（一）办公室

负责拟定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管理方案等重要及综合性文件；承担中心组织、党务、财务、收费、人事（含出勤、培训、考核等）、外事、会务、文电、档案、机要保密、印鉴管理、信息信访、宣传报道、相关资料统计、整理上报等工作；负责安全、应急储备处理、车辆管理、采购、后勤、接待、计划生育、文件收发传阅、库房管理等工作。

（二）健康教育所

制定实施辖区内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规划、计划，根据辖区内主要公共卫生问题开展一般人群、高危人群等分类健康传播和行为干预，开展健康教育活动项目，制作和发放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材料，提高公众健康知识知晓率及健康行为形成率，指导城市社区和农村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并检查和评估活动效果；负责中心信息网络管理和应用；负责科研项目管理；负责人员培训和业务考核的组织管理。

（三）免疫规划管理科

负责实施免疫规划措施，指导和参与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调查和处理，以及其他与预防接种活动相关突发事件的处理；负责生物制品的调配、冷链维护和管理；负责免疫规划

相关专业人员的培训和卫生服务机构免疫规划管理指导；负责免疫规划针对传染病的监测、疫点处理、个案调查、突发事件、重大传染病暴发流行的处理工作。

（四）流行病管理科

负责实施传染病监测计划；负责传染病疫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负责传染病预防和控制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和上报工作；参与医院感染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开展学生常见病及影响因素监测报告，落实学生常见病预防控制措施。

（五）公共卫生科

负责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卫生监测；负责食品及其他健康相关产品的检验受理、送检、保管和卫生学评价，发放检验结果和评价报告；完成食品、公共场所、化妆品、涉水产品等危害健康因素监测、报告和干预，及对相关污染事故、中毒事件等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卫生学评价和采取现场干预控制措施；对食物中毒、食品污染事故、职业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调查处理；为食品、职业、环境卫生执法工作提供其它技术支持；负责调查主要病媒生物的种群分布、生态习性和季节消长情况，并预测预报；负责疫源地病媒监测、参与医疗卫生用品的卫生质量监测；参与农村改厕的预防性监测与评价工作；负责医疗机构、托幼机构消毒效果及院内感染相关危险因素的委托检测、评价。

（六）检验科

参加疾病预防控制实验室网络和质量控制体系建设，加强实验室质量控制、安全防护和管理；负责完成健康相关产品的常规抽检；送检、专项抽检、委托检验样品的检验任务；协助传染病

疫情、食物中毒等突发事件的调查处理并负责相关的检验任务；开展艾滋病初筛工作，做好疑似病例的送检工作。

（七）艾滋病防治科

负责实施艾滋病的预防控制规划和措施，开展艾滋病监测与预防控制工作；负责艾滋病的疫情分析和预测预报，以及疫情管理工作；负责对艾滋病人的调查与管理工作；负责艾滋病相关知识咨询服务等工作。

（八）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科

执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和方案，按要求组织和指导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综合防治工作，负责辖区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危险因素监测、死因监测和报告，落实相关防控措施，考核与评价防控效果；负责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慢性病防治、居民健康档案、老年保健）的综合协调与技术指导，协调与配合中心相关业务科室开展基本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九）地方病与寄生虫防治科（血防科）

负责血吸虫病、丝虫病、疟疾、碘缺乏病、地方性氟中毒等寄生虫病、地方病的监测、防治及信息收集和疫情报告工作；负责辖区内的血吸虫病防治及监督管理工作；开展血吸虫病的监测、筛查、预测、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和处理工作，开展查螺、血吸虫病防治技术指导以及其他防治工作。

（十）综合防治科

承担辖区内食品、公共场所等从业人员预防性健康体检和健康证发放工作；承担各企事业单位、厂矿工人等人员的职业健康体检工作；负责机动车驾驶员的健康体检工作；负责常见病、多发病的治疗，对血吸虫、肝吸虫患者进行护理及治疗；为犬病、

猫伤、鼠伤的人群注射狂犬疫苗。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68.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0.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91.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2.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4.7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8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683.82	总计	60	1,683.8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4.79	725.85	0.00	0.00	0.00	0.00	868.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2.02	533.08	0.00	0.00	0.00	0.00	868.94
21004	公共卫生	1,397.74	528.81	0.00	0.00	0.00	0.00	868.9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397.74	528.81	0.00	0.00	0.00	0.00	868.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3.82	1,459.60	224.2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75	130.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1.05	1,266.82	224.22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486.77	1,262.55	224.22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486.77	1,262.55	224.2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2	62.0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0.75	130.7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3.08	533.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2.02	62.0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5.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5.85	725.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25.85	总计	64	725.85	725.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25.85	725.8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75	130.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0.75	130.75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0.75	130.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08	533.08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28.81	528.81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28.81	528.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7	4.2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02	62.0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02	62.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02	62.0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8.72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4.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55.81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7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30.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25.85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收入1,683.8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594.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5.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0.82万元，下降27.9%。主要变动情况是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中央国家补助、省级补助、区级项目资金转移列到“其他收入”项目统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68.9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68.94万元，增长--%。主要变动情况是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中央国家补助、省级补助、区级项目资金转移列到“其他收入”项目统计。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总支出1,683.8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683.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59.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7.93万元，增长6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退休人员工资补助支出增加，二是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费用增加。

2. 项目支出224.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9.22万元，增长113.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慢性病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支出，二是血吸虫病监测项目支出进步增加，三是学校常见病和职业病防治与监测项目支出增加；四是艾滋病检测试剂购置费用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25.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5.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0.82万元，下降27.9%；原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中的中央国家补助、省级补助、区级项目资金转移列到“其他收入”项目统计；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无变动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无变动情况。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25.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5.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8.19万元，下降1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原

定购置的疫情防控物资由于市疾控中心的赠送下拨而无需再购置；二是由于国家、省级补助经费财政未拨付到位而无法使用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无变动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无变动情况。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曲江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65万元，下降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03万元，下降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03万元，下降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2万元，下降100%。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无会议、调研、培训等公务活动，因此各级会议和培训的支出同比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本年度无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此项费用由上级主管部门支付。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2.2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7.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4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2.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42.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保障用车、救护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5个，二级项目15个，共涉及资金224.2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项目支出的224.22万元安排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

共组织对“艾滋病防治”“传染病应急”等15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4.2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都能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使用率达100%。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5.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都能做到厉行节约、专款专用，资金使用率达100%。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艾滋病防治等15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83.82万元，执行数1683.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1）各项业务任务量圆满完成；（2）各项工作指标均达标；（3）居民健康水平持续改善；（4）群众健康幸福感获得感持续增强，群众对健康服务满意度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资金使用不及时；资金未按年初使用计划进行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严格按资金使用计划落实资金使用；（2）及时使用各项目资金。

国家慢病示范区建设”项目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实施主要内容、实施程序、项目进展，以及监督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从2019年申报国家示范区成功后，要持续性开展国家示范区建设，区财政拨付工作经费1万元来保证示范区工作的正常开展。

实施主要内容：开展死因监测、肿瘤监测、心脑血管监测、中国居民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调查、慢性病核心知晓情况调查、慢性病信息核对与补充、健康单元的建设、基公的培训和督导工作所需的车辆运行维护、误餐补助、培训和宣传资料费等经费。

实施程序：按照年度计划支出，保障项目工作如期完成。

项目进展：2023年已按计划完成培训、督导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基层及时进行整改。完成中国居民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调查培训与调查工作。培训及开展慢性病患者自我管理小组工作，完成了连续7周的课程。

监督情况：成立内容控制小组，严格控制财经内控管理，及时开展绩效评估。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影响。

1、分析资金使用情况。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做到了专款专用。

2、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全面完成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动态管理考核指标；高血压任务完成率133.1%，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81.9%，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83.4%，糖尿病任务完成率113.5%，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80.3%，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55.7%，老年人健康管理率62.9%，以上指标均已达标；全面完成2023年中国居民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监测调查工作；持续完成肿瘤监测、心脑血管事件监测、死因监测等监测工作；持续创建健康单元工作；培训及开展慢性病患者自我管理小组工作，成立了20个自我管理小组并完成了连续7周的课程。

3、产生的效益，以及对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影响。

调查居民满意度为100%。

（二）存在问题。

资金不够：国家示范区建设是每年递增式的开展工作，全区共同来开展建设，需要一定的资金来运转。

三、整改措施。

1、加强督导检查，督促进行整改，指导加强质控。

2、进一步争取区财政的支持，给予与工作相匹配的资金，以便更好地开展示范区建设工作。

其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详情见附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